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12623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小辦理「桃園市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增進教師客語能力認證研習計畫—寒假班」一案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應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報名資訊如下（餘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課程日期：

- 1、四縣腔班：114年1月21日（星期二）至23日（星期五）。
- 2、海陸腔班：114年1月21日（星期二）至23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1月17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至

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研習代號如下：

- 1、113學年度客語認證寒假研習班—四縣腔E00077-241200001。
- 2、113學年度客語認證寒假研習班—海陸腔E00077-241200002。





(三)研習方式：均以「Google Meet」進行線上研習，研習班次之連結及會議代碼將於開課前寄送至報名學員電子信箱。

三、檢附「桃園市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增進教師客語能力認證研習計畫－寒假班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